

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 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采购方）：南京市江宁区民政局

住所地：江宁区竹山路 78-2 号

乙 方（供应商）：南京建邺崇华青少年公益服务中心

住所地：江宁区竹山路 78-2 号 3 楼

丙 方（监管方）：南京开元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住所地：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 11-1 号雨花公益众创空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丙三方按照“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公开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

1. 合同编号：_____

2. 采购项目：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 分包(15)

3. 项目执行日期：2025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4. 项目需求：

总目标：本项目以“禄乐家园”公益服务为平台阵地，围绕特色公益服务活动，进一步提炼、挖掘、传播特色鲜明的禄口公益文化，传播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理念，助力提高辖区公益服务的影响力和号召力。

具体内容：

1. “为老”“为小”等公益服务活动的宣传视频 4 条；

2. 联动省、市两级媒体平台，开展公益服务专题宣传各 1 次；

3. 在新媒体上发表公益服务活动视频不少于 4 条；

4. 制作街道级公益服务宣传片 1 条。

二、付款标准、付款流程和付款方式

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项目资金为 3 万元,大写: 叁万元整。

根据《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修订)》规定,公益创投项目资金计划分三次拨付:立项评审后拨付第一批资金(总资金的 50%),项目通过中期评估合格后,项目执行进度达到 50%且资金使用达到 40%的项目,拨付第二批资金(总资金的 30%),项目通过结项评估合格后,拨付第三批资金(总资金的 20%,根据财务审计情况,据实拨付)。

3.甲方已拨付给乙方资金高于其实际使用资金的,乙方应予以退回甲方。

三、三方权责

1.甲方

- (1) 负责公益创投项目具体组织,指导公益创投项目开展。
- (2) 组织协调项目运行中的对接、评估、督查等问题。
- (3) 按照项目进度及时将项目经费足额拨付给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挤占、截留、挪用。
- (4) 因财政审批导致的迟延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

- (1)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附件)高质量的提供约定的服务。
- (2) 乙方应严格按照《江宁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开展社会服务活动。
- (3) 按项目执行期限规定时间内向丙方提供有关资料,积极配合对项目、资金等情况的评估和审计,并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 (4) 必须严格遵守项目协议的相关规定,不得擅自向其他组织和个人转让项目,不得随意改变项目约定内容,如果发生重大事项变化,需提前提交甲、丙方审批。

3.丙方

- (1)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实施方案严格、客观评估项目质量。
- (2) 定期对项目进行满意度调查、实地抽访、监测督查等工作。
- (3) 根据甲方要求,开展中期评估和结项评估工作。

(4) 配合开展资金审查审计工作。

(5) 加强项目指导，适时开展项目运行、财务管理、个性化辅导、项目宣传推广和经验交流培训等活动。

四、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服务内容，未侵犯第三方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五、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采购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项目结项前，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完整的文档资料。

六、交付使用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2025年12月25日前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项目，采购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甲方自行组织或视情邀请相关专家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参加验收，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本项目经专家组评估，专家组项目评估为不合格，乙方应将已付项目资金的1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3.因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或不能按期交付服务，甲方可提出终止项目，经全面审计评估验收后，项目资金依照审计金额结算，给付多余资金，乙方予以退回甲方。

4.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如因丙方监督管理问题导致的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应当由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对实际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八、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若需终止、修改合同，需相关方盖章同意。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各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三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民政局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九、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不可抗力事件的处置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其他事项

1.乙方负责承担项目执行中的一切风险和纠纷。

2.乙方应严格按照项目约定认真实施项目服务，因项目实施机构自身原因未能完成项目的，3 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民政局组织的公益项目竞标。

3.凡提供虚假资料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虚假参与、实施公益创投的，一经发现立即取消项目参与资格，追回所获荣誉和奖励，同时在媒体进行通告，5 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公益创投或其他类似活动，列入失信名单，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对相关人员或单位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

十二、合同诉讼

各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1.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

(以下无正文)

附件：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

甲 方（江宁区民政局）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乙 方（供应商）：南京建邺崇华青少年公益服务中心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京市玄武支行

账 户：497570821645

丙 方（监管方）：南京开元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

分包号：分包 15

项目名称：禄乐家园，“益”路相伴

申报单位：南京建邺崇华青少年公益服务中心

填表日期：2025 年 6 月 17 日

南京市江宁区民政局（监制）



申报单位详细信息				
项目 申报 单位	单位名称：南京建邺崇华青少年公益服务中心			
	通讯地址：江宁区竹山路78-2号江宁区社会组织创新发展中心			
	户名：南京建邺崇华青少年公益服务中心			
	开户账号 497570821645			
	开户行 中国银行南京市玄武支行			
	登记机关：南京建邺区民政局			
	登记时间：2017年05月04日			
	登记证号：52320105MJ5653958X			
	业务范围：开展困境儿童帮扶及公益影像服务。			
	机构愿景与使命：聚焦公益文化，汇聚志愿力量，传播公益梦想！			
党组织建设情况：无				
社会组织评估等级		☐ 5A ☐ 4A ☒ 3A ☐ 2A ☐ 1A		
单位负责人 信息	姓名	职务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徐洋	法人	410023123@qq.com	18651871509
执行 过的 同类 项目	项目名称	起止时间	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总额 (万元)
	2022年南京市公益创投	2022.1-2022.12	南京市民政局	11
	2022年江宁区第八届公益创投	2022.06-2022.12	江宁区民政局	5



	2023 年南京市公益创投	2023. 09-2024. 2	南京市民政局	10
	2023 年江宁区第九届公益创投	2023. 07-2024. 3	江宁区民政局	5
	2023 年江宁区第九届公益创投	2023. 07-2024. 3	江宁区民政局	4
项目详细信息				
分包号	分包 15			
项目名称	禄乐家园，“益”路相伴			
招标需求	总目标：本项目以“禄乐家园”公益服务为平台阵地，围绕特色公益服务活动，进一步提炼、挖掘、传播特色鲜明的禄口公益文化，传播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理念，助力提高辖区公益服务的影响力和号召力。 具体内容： “为老”“为小”等公益服务活动的宣传视频4 条； - 联动省、市两级媒体平台，开展公益服务专题宣传各 1 次； - 在新媒体上发表公益服务活动视频不少于4 条； - 制作街道级公益服务宣传片 1 条。			
需求分析	一、项目针对的问题 在江宁区禄口街道，公益服务的传播和影响力面临着一系列挑战。当前，公益服务信息的传递渠道较为有限，新媒体技术在公益服务中的应用尚未充分发挥作用，导致部分居民对公益活动的了解不足，参与度不高。同时，公益服务的宣传内容和形式缺乏特色与创新，难以吸引居民的关注，无法更有效传达公益服务的理念。 二、现状 目前，禄口街道的公益服务虽然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部分居民的需求，但整体影响力仍有待提升。公益服务活动的宣传主要依赖传统方式，如社区公告等，新媒体技术的运用不够成熟。在宣传内容方			



	面，缺乏深度挖掘和特色呈现，无法充分展现禄口公益文化的独特魅力。此外，社工在宣传技能方面存在不足，缺乏专业的交流机会，影响了宣传效果。 三、产生的背景和原因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信息技术的普及，人们获取信息的方式发生了巨大变化，对新媒体的依赖程度日益增加。然而，禄口街道的公益服务在适应这一变化方面相对滞后，未能及时跟上新媒体时代的传播节奏。同时，资源投入有限、对公益文化挖掘不够深入以及缺乏专业的宣传人才等因素，也制约了公益服务的有效传播。 四、问题存在的广泛性 这些问题在禄口街道公益服务中普遍存在，影响了广大居民对公益服务的认知和参与。不同年龄段、不同社会阶层的居民因信息传递不畅而对公益服务了解有限，导致公益服务无法高效触达更多有需要的人群。 五、需求的迫切性 为了提升禄口街道公益服务的质量和影响力，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迫切需要加强新媒体技术在公益服务中的应用，深入挖掘和传播特色公益文化。通过开展相关培训和交流活动，提高社工的宣传技能，制作高质量的新媒体宣传片，以及在市级及以上平台进行宣传推广，让更多人了解和参与禄口街道的公益服务，传递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理念，共同构建美好家园。	
受益群体描述	固定服务对象类型	社会组织、社工、公益达人、社区居民等对象
	固定服务对象人数	固定服务对象2人、间接服务对象不少于50人



运用的社会 工作方法和 理论	社会工作方法： 1. 社区工作方法：通过组织社区活动、动员社区资源，促进社区居民对公益服务的参与和支持，增强社区凝聚力和归属感。 2. 小组工作方法：将社工、志愿者等组成小组，开展培训和交流活动，共同探讨如何提升宣传效果，分享经验和技巧。 3. 个案工作方法：针对在公益服务宣传中遇到困难的个人或特定案例，进行深入辅导和支持，帮助解决具体问题。 社会工作理论： 1. 赋权理论：赋予社工和社区居民权力，使其能够积极参与公益服务的策划、执行和宣传，发挥其主动性和创造性。 2. 社会学习理论：通过观察、模仿和榜样示范，让社工在培训和交流中学习优秀的宣传技能和经验。 3. 优势视角理论：关注禄口街道在公益服务方面的优势和资源，充分挖掘和利用这些优势，以特色鲜明的方式进行宣传和推广。 4. 社会系统理论：将禄口街道的公益服务视为一个系统，分析其内部各要素之间的关系以及与外部环境的互动，从而优化宣传策略，提高影响力。 5. 传播理论：在公益服务的宣传过程中，运用传播理论中的信息传递、受众分析等原理，提高宣传内容的吸引力和传播效果。		
项目具体实施计划			
项目板块	具体服务内容	服务时间	服务频次
技术支持	目标一：“为老”“为小”等公益服务活动的宣传视频4条； 在项目执行期间，紧密联系街道，精心策划4场具有针对性和实用性的公益服务新媒体技术支持活动，提升他们运用新媒体技术传播公益服务信息、吸引受众关注、增强互动效	2025年6月至 2025年12月	6个月/不少于4条

	果的能力。开展这样的活动旨在应对当前新媒体时代信息传播的特点和趋势，让公益服务能够借助新媒体的力量扩大影响力，吸引更多人的关注和参与。		
宣传推广	目标二：联动省、市两级媒体平台，开展公益服务专题宣传各1次； 积极整合项目中的优质资源和成功经验，精心撰写并向市级及以上的权威媒体平台投稿 2 篇高质量的公益服务宣传文稿。这些文稿将以深度报道、专题介绍等形式，全面展现禄口街道公益服务的特色亮点、创新模式、显著成效以及背后的感人故事，充分彰显禄口公益文化的魅力和价值，引起更广泛的社会关注和认可，为公益服务的推广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2025年6月至 2025年12月	6个月2次/共2次
互动交流	目标三：在新媒体上发表公益服务活动视频不少于4条； 在项目周期内，有序开展 4 场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社工宣传技能培训和交流互动。邀请业内资深专家和优秀从业者开展活动，内容将包括宣传策划、摄影摄像技巧、新媒体运营等多个方面。	2025年6月至 2025年12月	3个月2场/共4场
内容制作	目标四：制作街道级公益服务宣传片1条。 投入专业的人力和物力，精心制	2025年6月至 2025年12月	6个月1条/共1条

	作 1 条高质量的公益服务新媒体宣传片。这条宣传片将运用先进的拍摄和制作技术，以生动形象、富有感染力的画面和语言，全面展示禄口街道公益服务的丰富内涵、多元形式、温馨场景以及所带来的积极社会影响。 从服务项目的开展到受益群众的真实反馈，从志愿者的无私奉献到社区的和谐变化，全方位呈现禄口公益服务的魅力与价值，为提升公益服务的形象和影响力提供有力的视觉支持。		
总服务场次	11场次		
项目特色	创新性、示范性、可推广性。 创新性： 1. 该项目将新媒体技术深度融入公益服务宣传，举办新媒体技术支持活动，突破了传统宣传模式的局限，以更具吸引力和互动性的方式传播公益理念和服务内容。 2. 制作公益服务新媒体宣传片，运用先进的拍摄和制作技术，创造出全新的视觉呈现，为公益服务宣传带来新鲜活力。 3. 强调对社工宣传技能的培训与交流，通过相关活动，不断提升社工在新媒体环境下的宣传能力，这种对人才培养的创新举措有助于推动公益服务宣传的持续创新。 示范性： 1. 项目目标明确，围绕提炼、挖掘、传播禄口公益文化，传递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理念，具有清晰的规划和可衡量的成果指标，为其他类似项目提供了良好的示范框架。 2. 通过发表市级及以上公益服务宣传工作，展示了高标准的宣传成果追求，为其他地区的公益服务宣传树立了高水准的榜样。 3. 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社工培训和交流机制、新媒体技术应		

	用模式等，可为其他公益服务项目在宣传和推广方面提供可借鉴的操作范例。 可推广性： - 其运用的新媒体技术支持活动、社工培训交流活动等模式，成本相对可控，操作流程较为清晰，易于在其他地区复制和推广。 - 制作新媒体宣传片的经验和成果，能够为其他公益项目提供直观的参考，便于在不同环境中进行类似的创作和传播。 - 项目所聚焦的挖掘和传播特色公益文化、提升公益服务影响力的主旨，具有普遍的社会需求和价值，适用于各类公益服务场景，具备广泛推广的基础。
风险预计与 防控方案	分析项目执行中可能遇到的风险及如何应对。 一、风险预计 技术更新风险 随着新媒体技术的快速发展，可能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新的技术和平台，导致原有的技术支持和宣传手段相对滞后。 人员能力风险 社工和相关工作人员可能在新媒体技术的掌握和应用方面存在不足，影响活动效果和宣传质量。 沟通协调风险 在与市级及以上媒体合作发表宣传工作时，可能存在沟通不畅、需求理解不一致等问题，导致宣传工作无法按计划推进。 资源保障风险 项目执行可能面临资金、设备、场地等资源不足或调配不及时的情况，影响活动的开展和宣传片的制作。 舆论风险 在公益服务宣传过程中，可能出现负面舆论或误解，对项目和公益服务形象造成不良影响。 二、防控方案 技术更新风险防控 ● 安排专人关注新媒体技术的发展动态，及时调整技术支持活



	动的内容和方向。 ● 定期组织培训和学习，确保工作人员掌握最新的新媒体技术应用。 2. 人员能力风险防控 ● 在活动开展前，对社工和相关人员进行严格的选拔和能力评估。 ● 提供充分的前期培训和实践机会，提升他们的新媒体宣传技能。 ● 建立考核机制，对表现不佳的人员进行再培训或调整。 3. 沟通协调风险防控 ● 明确与媒体合作的沟通机制和责任人，确保信息准确、及时传递。 ● 制定详细的合作协议和 workflows，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4. 资源保障风险防控 ● 提前做好项目预算，合理规划资源需求。 ● 建立多渠道的资源筹集机制，确保资金充足。 ● 与相关部门和合作伙伴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协调解决资源调配问题。 5. 舆论风险防控 ● 制定完善的舆情监测和应对机制，及时发现并处理负面舆论。 ● 在宣传内容发布前进行严格审核，确保信息准确、客观、积极。 ● 加强与公众的互动和沟通，及时回应疑问和误解，树立良好的项目形象。	
--	--	--

资金预算编制			
来 资 源 金	资金种类		金额（万元）
	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3
	社会配套资金	自有资金	/



	预算（提供证明材料）	已接受社会捐赠资金	/		
		预期能接受社会捐赠资金	/		
	总计		3 万元		
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明细					
(请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要求编制预算)					
服务项目	序号	预算内容	预算金额（元）		
			数量	单价	小计
技术支持	1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	10	300	3000
	2	专家咨询费/督导费/讲课费	5	300	1500
宣传推广	1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	10	300	3000
	2	宣传材料设计制作费/设备租赁费	2	1000	2000
活动视频	1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	10	300	3000
	2	专家费	5	300	1500
内容制作	1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	10	300	3000
	2	专家费	8	300	2400
	3	宣传材料设计制作费/设备租赁费	1	7000	7000
其他费用（交通误餐等）			1	600	600
管理费10%（磋商费、行政人员补贴、财务费用等）			1	3000	3000
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合计		30000 元			
社会配套资金预算支出明细					
预算科目	序号	预算内容	预算金额（元）		
			数量	单价	小计
####	1	/	/	/	/
	2	/	/	/	/

		/	/	/	/
社会配套资金预算支出合计		/			
项目执行团队介绍					
姓名	学历及专业	社会工作 职业资格	在项目中的 角色分工	联系电话	
徐洋	本科、新闻摄影	助理社会工作者师	项目主管	18852061595	
兰海桃	本科、教育学	教师资格证	项目主管	15051860409	
徐梓尧	本科、新闻传播	记者	项目督导	18651871509	
徐芳	本科、软件工程	社会工作者师	项目督导	18251986967	
吕梦童	本科、社会工作	助理社会工作者师	项目执行	15776023454	
王欢	本科、广播电视编导	广播电视编导	摄像师	18795991808	
孙伟	本科、会计学	会计师	财务管理	1381589619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徐洋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0年4月	联系方式	18852061595	
	邮箱	410023123@qq.com	学历及专业	本科、新闻摄影	
	社会工作 职业资格	助理社工师	从业年限	6	

执行项目经验介绍及其他需求介绍的内容	项目执行团队扎根江宁开展公益服务6年，打造“益动江宁”公益服务品牌从1.0进化到4.0发展阶段，团队能够整合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新闻媒体专家人才、新媒体技术行业大咖等专业服务支持性资源，为项目运作提供相应专业服务。 项目执行人员岗位工作分工明确，责任清晰，团队人员稳定，项目关键点设置合理，符合要求。 项目主管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责任心，能和政府部门充分的沟通，建立沟通机制，本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建立每月一次的汇报机制，遇到突发紧急状况由项目负责人第一时间向业务主管单位和项目采购方负责人汇报突发情况，服从组织指挥，处理突发紧急情况坚持“保持沟通，向上汇报”原则。
申报单位意见	
我单位保证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已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方案，确保项目如期完成；确认申报书中所列配套资金数额真实有效，来源合法可靠，保证配套资金及时到位；将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审计、督导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单位盖章） 2025 年 6 月 17 日	



注：公益创投实施过程中应严格遵循以下制度：

1. 《江宁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
2. 《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3. 《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绩效评估细则（试行）》
4. 《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监管细则（试行）》